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參考，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任何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於美國或未有根據任何有關司法權區證券法例登記或合資格前提出有關要約、招攬或出售即屬違法的任何其他司法權區，本公告並不構成要約出售或招攬購買任何證券的要約。本公告所述證券將不會根據一九三三年美國證券法(經修訂，「證券法」)進行登記，除獲豁免登記或毋須受限於證券法登記規定的交易外，證券不會於美國提呈或發售。於美國公開發售任何證券將以招股章程的方式進行。而招股章程將載有關於提呈發售的公司以及其管理層及財務報表的詳盡資料。本公司並無計劃在美國進行任何公開發售證券。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69)

建議分拆WUXI XDC CAYMAN INC.

並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獨立上市的最新資料

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董事會欣然宣佈，釐定全球發售中分拆公司股份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一)。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一)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當天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合資格享有保證配額的股份的最後買賣日期將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星期三)。

由於登記及刊發分拆公司招股章程的最終日期尚未確定，本公告所載的記錄日期及為釐定合資格股東的保證配額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或會應建議分拆的最終時間表而有所變動。

由於建議上市須待(其中包括)上市委員會批准、董事會及分拆公司董事會的最終決定、市況及其他考慮因素後，方可作實，因此，建議分拆可能或未必會進行。股東及其他投資者務請注意，概不保證建議分拆將會進行或於何時進行。倘建議分拆因任何原因並未進行，優先發售將不會進行。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狀況或應採取的任何行動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其本身的專業顧問。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九日的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建議分拆及分拆公司(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除另有指明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誠如該公告所披露，本公司擬透過全球發售分拆分拆公司，並將分拆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

根據第15項應用指引的規定，倘建議分拆得以進行，董事會建議充分考慮股東權益，透過優先發售向合資格股東提供保證配額。

目前的計劃是，倘建議分拆得以進行，將透過優先發售向合資格股東提供全球發售項下初步提呈發售的約5.0%分拆公司股份的保證配額。有關建議分拆的詳情(包括全球發售的規模及架構以及保證配額的條款)尚未落實，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另行刊發公告。

本公告的目的為通知股東有關釐定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於記錄日期名列本公司股東名冊的合資格股東將有權根據優先發售按保證基準申請分拆公司股份，而有關保證配額的基準乃基於彼等各自於記錄日期在本公司的持股量而定，詳情將於適當時另行公告。

受限於相關法律限制及法規要求，合資格股東(無論彼等是否選擇參與優先發售)及不合資格股東(或不滿足保證配額基準的股東)亦可(i)申請香港公開發售項下的分拆公司股份(倘合資格)；或(ii)表示有意申請國際發售項下的分拆公司股份(如有資格如此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狀況或應採取的任何行動存有疑問，應諮詢其本身的專業顧問。

記錄日期及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為釐定保證配額及根據上市規則第13.66條，董事會欣然宣佈，記錄日期將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一)。本公司將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一)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當天不會進行任何股份過戶登記。

為合資格享有保證配額，所有股份轉讓文件連同相關股票最遲須於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三日(星期五)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遞交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夏慤道16號遠東金融中心17樓。合資格享有保證配額的股份的最後買賣日期將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一日(星期三)。

由於登記及刊發分拆公司招股章程的最終日期尚未確定，本公告所載的記錄日期及為釐定合資格股東的保證配額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或會應建議分拆的最終時間表而有所變動。

倘記錄日期及本公司為釐定合資格股東的保證配額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有變，本公司將另行刊發公告，而經修訂記錄日期及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將取代本公告所載的記錄日期及本公司為釐定保證配額而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

一般資料

建議分拆的詳情(包括架構、預期時間表及保證配額的條款)尚未落實。本公司將根據上市規則就建議分拆及保證配額在適當時另行刊發公告。

由於建議上市須待(其中包括)上市委員會批准、董事會及分拆公司董事會的最終決定、市況及其他考慮因素後，方可作實，因此，建議分拆可能或未必會進行。股東及其他投資者務請注意，概不保證建議分拆將會進行或於何時進行。倘建議分拆因任何原因並未進行，優先發售將不會進行。股東及其他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其狀況或應採取的任何行動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其本身的專業顧問。

釋義

「保證配額」	指	合資格股東可根據優先發售按保證基準申請分拆公司股份的配額，乃按於記錄日期下午四時三十分彼等各自於本公司之持股量而釐定
「董事會」	指	本公司董事會
「本公司」	指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一家於二零一四年二月二十七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主板上市
「全球發售」	指	香港公開發售及國際發售(包括優先發售)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香港公開發售」	指	建議提呈發售分拆公司股份以供香港公眾人士認購
「國際發售」	指	建議向若干專業及機構投資者以及其他投資者提呈發售分拆公司股份，且包括優先發售
「上市委員會」	指	聯交所上市委員會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經不時修訂或補充)
「第15項應用指引」	指	上市規則第15項應用指引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就本公告而言不包括香港、澳門特別行政區及台灣
「優先發售」	指	向合資格股東優先發售分拆公司股份作為全球發售的保證配額
「建議上市」	指	分拆公司股份於聯交所主板建議上市
「建議分拆」	指	建議分拆分拆公司股份及於聯交所主板獨立上市
「記錄日期」	指	二零二三年十一月六日(星期一)，即為釐定合資格股東享有分拆公司股份保證配額的記錄日期
「股東」	指	本公司股東
「分拆公司」	指	WuXi XDC Cayman Inc.，一家於二零二零年十二月十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分拆公司股份」	指	分拆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0005美元之普通股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承董事會命

WuXi Biologics (Cayman) Inc.

藥明生物技術有限公司*

董事長

李革博士

香港，二零二三年十月二十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陳智勝博士及周偉昌博士；非執行董事李革博士、吳亦兵先生及曹彥凌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William Robert Keller先生、Kenneth Walton Hitchner III先生、戴國良先生及陳珏博士。

* 僅供識別